

2026 中国建博会（上海）虹桥设计周系列互动活动项目谈判公告

（项目编号：贸凯展采字[2025]18 号）

一、采购条件

2026 中国建博会（上海）虹桥设计周系列活动项目，项目资金为自筹资金 490000 元（含税），采购人为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采购方式为公开谈判。

二、项目概况

1. 项目文号：贸凯展采字[2025]18号

2. 项目概况：为进一步助力中国建博会（上海）招展招商工作，丰富中国建博会（上海）的设计师资源与行业影响力，启动 2026 中国建博会（上海）虹桥设计周系列活动项目相关工作。该项目主要内容包括方案策划、视觉设计、线下发布会、趋势大会、城市机构组织、设计师 IP 运营及落地、传播推广等，有助于中国建博会（上海）加深与设计师和品牌粘性，发挥平台优势，扩大展会影响力。（具体服务内容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书）

3. 活动地点：华东区域/上海虹桥·国家会展中心（具体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4. 活动时间：2025年8月-2026年3月（具体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5. 最高限价：490000元（含税）。

三、供应商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按照国家法律经营。
2. 经营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文化艺术交流策划或会务服务或市场营销策划等。
3. 不接受联合体、关联方关系企业同时报名和竞价采购。

四、谈判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 年 7 月 31 日至 2025 年 8 月 5 日 17:00 止（北京时间）。

获取方式：有意向的供应商请于上述获取日期范围内通过邮件发送如下资料：1）报名申请函；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涉及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3）营业执照复印件；4）供应商承诺书。相关格式请见下页。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8 月 11 日 14 时 30 分

递交地点和递交方式：上海市青浦区涞港路 181 号国家会展中心办公楼 B 栋 304 室，纸质密封文件递交。

六、其他

1. 本次谈判公告在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https://www.ctme.cn/>”发布。
以上信息若有变更我们会通过上述网站通知，请有意向的供应商关注。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青浦区涞港路 181 号国家会展中心办公楼 B 栋 304 室

联系人：胡小姐

电 话：021-39880417

电子邮件：hurr@ctme.cn

申请人报名应提交资料一览表

项目名称：2026 中国建博会（上海）虹桥设计周系列活动项目

报价单位（盖章）：

序号	项目	内页码	报名提交资料要求	备注
1	报名申请函（格式一）		扫描件 加盖公章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二）		扫描件 加盖公章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三）		扫描件 加盖公章	
4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扫描件 加盖公章	
5	申请承诺书（格式四）		扫描件 加盖公章	

注：1.本表附于报名资料内首页，作为报名资料目录，和其他资料一起加盖公章，形成一份PDF 电子版，[发送至采购人邮箱 hurr@ctme.cn](mailto:hurr@ctme.cn)。
2.列表第 1、2、3、5 项按附件格式一、二、三、四提交。

格式一：

报名申请函

致：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按照询比公告的要求，我公司递交有关资料文件。此申请是由（公司名）
以（姓名） 为全权代表身份递交的。

我们理解邀请单位有权拒绝任何申请，而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申请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申请日期：2025 年 月 日

所有与本采购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件：

格式二：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格式）

致_____：

兹证明_____（姓名），身份证号码_____，现任我单位
职务，系本公司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

单位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法人代表授权书（格式）

本人____（姓名）系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____（姓名）____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提交、撤回、修改____（项目名称）____的应选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声明。

授权代表签字盖章：_____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单位名称（盖公章）：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

格式四：

承诺书

致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我司参与 2026 中国建博会（上海）虹桥设计周系列活动项目的投标（响应），在此郑重承诺以下事项：

一

我司郑重承诺具有本项目合同履行能力，没有影响我司投标（响应）、履行合同的相关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一）被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或项目业主取消投标（响应）资格且在处罚期内；

（二）被列入中国对外贸易广州展览有限公司、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的供应商黑名单，或被处于中国对外贸易中心集团有限公司在穗所属全资、控股、参股公司等企业法人单位取消投标（响应）资格期内的。

（三）在以往类似服务中有负面纪录，处于被责令停业的状态，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或处于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或两年内负责所管辖服务范围内发生人员伤亡的安全事故。

（四）联合体、关联方关系企业同时报名和投标（响应）。

（五）与其他的响应人之间有下列情形之一：彼此存在投资与被投资关系的；彼此的经营者、董事会（或同类管理机构）成员属于直系亲属或配偶关系的；彼此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我司以上承诺若与事实不符，愿意承担由此而引发的一切后果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

我司已充分阅读了招标（采购）文件并充分了解本项目的要求，我司具有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项目不进行转包或违规分包。如若中标（中选），我司承诺由于我司原因造成的失误视为我司违约，我司将无条件按合同中的违约条款执行，因失误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已在报价中综合考虑。另外，我司还承诺不因其他无法预见的因素而向招标人（采购人）及合同买方索赔任何费用，并保证不因这些因素阻碍而影响任务的完成，否则，将无条件接受合同条款的处罚。

如果我司的报价被接受，我司保证遵守招标人（采购人）全部有关本项目的规定，对招标（采购）文件及合同完全响应。如有违反，保证接受招标人（采购人）按招标（采购）文件及合同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并为此负法律责任。

三

（一）我司保证报价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

（二）我司保证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向招标人（采购人）、招标代理或评审人员行贿。

（三）我司保证依法依规、公平诚信参与本项目采购、完成签约和履约工作（若中标/中选）。

（四）我方已认真阅读中国对外贸易中心集团有限公司网(<https://www.cftc.org.cn>)

公布的中国对外贸易中心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黑名单”管理的相关规定和中国对外贸易广州展览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cfte.com>)公布的中国对外贸易广州展览有限公司供应商“黑名单”管理的相关规定及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ctme.cn>)公布的上海中贸美凯龙经贸发展有限公司供应商“黑名单”管理的相关规定,承诺若我司存在以上规定列示的情况,招标人(采购人)有权依据相关规定进行处理。我司愿意承担由此而引发的一切后果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我司若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保证,自愿接受招标人(采购人)不退还投标(响应)保证金(若有),我司中标(中选)资格无效或取消,终止/解除与我司的合同,禁止我司参与招标人(采购人)其他采购项目等任一种或多种处理。

投标(响应)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投标(响应)人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_____:

日期: